

证券代码：600031 证券简称：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：2017-049

转债代码：110032 转债简称：三一转债

转股代码：190032 转股简称：三一转股

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实施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时

“三一转债”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自 2017 年 8 月 16 日至 2017 年 8 月 23 日（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）期间，本公司可转债将停止转股。

一、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

1、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公司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0 元（含税）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17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3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，将根据《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中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可转

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。

二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转股连续停牌的安排

1、本公司将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《2016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》，并同时刊登《关于根据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方案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》。

2、“三一转债”自 2017 年 8 月 16 日至 2017 年 8 月 23 日（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）期间停止转股，转股代码（190032）停止交易，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恢复转股，转股代码（190032）恢复交易。欲享受本公司本次权益分派的“三一转债”持有人可在 2017 年 8 月 15 日（含 2017 年 8 月 15 日）之前进行转股。

三、咨询办法

联系人：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

电话：010-60738888；传真：010-60738868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北清路 8 号三一产业园

邮政编码：102206

特此公告。

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一日